



复旦智库报告
FUDAN REPORT SERIES

2019 NO. 04

中国系列
CHINA WATCH

中国人口发展态势与老龄社会应对

Tackling the Challenge of an Aging Society: China's demographic prospects

复旦大学人口与发展政策研究中心
Center for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Policy Studies · Fudan University

中国人口发展态势与老龄社会应对

复旦大学人口与发展政策研究中心

2019年5月

项目组成员：

彭希哲 复旦大学文科资深教授，复旦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复旦大学人口与发展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胡湛 复旦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副教授，家庭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目录

一、未来 20-30 年我国人口总体发展态势.....	1
1. 中国未来人口总量趋于下降，但不存在“断崖式”或“雪崩式”下跌 .	1
2. 中国未来人口发展趋势主要取决于出生率的走向	1
3. 未来一段时间中国育龄人群持续缩减已成定局	2
4. 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中国社会的常态	2
二、中国人口老龄化演进的若干不确定性.....	3
1. 劳动力总供给开始下降，就业结构与模式面临结构性转变	4
2. 老龄化的区域差异增加了应对复杂性，但也创造了政策回旋空间	4
3. 家庭模式变迁将增加未来养老制度安排的不确定性，机遇与风险并存 .	5
4. 老年人口健康水平不断提升，但其政策价值仍有待挖掘	5
三、中国老龄社会应对的要点及可能的政策选择.....	6
1. 更新老年定义，扩展政策应对空间并建立理性社会氛围	6
2. 重新诠释“计划生育”内涵，从“有计划的按政策生育”到“有计划的 家庭自主生育”	7
3. 正视就业模式多元化现象，制定适合老龄社会发展的劳动力与产业规划	8
4. 强调“医养护结合”，优先并重点解决失能失智老人的长期照护	10
5. 在重构家庭政策的基础上引导并支持现代家庭建设	10
6. 善用“人口红利”，并论证在全球化背景下收获新型红利的可能性 ..	11
7. 充分重视科技发展对老年人和老龄政策设计的影响	12
8. 积极论证如何将应对老龄化的“中国特色”转换为“中国优势”	13

一、未来 20-30 年我国人口总体发展态势

人口众多是我国最主要的基本国情之一，人口问题不仅关系到国家民族的兴衰存亡，而且是国计民生的重要组成部分。从人口学出发，未来 20-30 年我国人口发展趋势大致明晰，有如下特征应予以特别关注：

1. 中国未来人口总量趋于下降，但不存在“断崖式”或“雪崩式”下跌

随着“单独二孩”和“全面二孩”政策的实施，我国育龄人群所累积的二孩生育意愿正在逐渐兑现并伴有波动。由于育龄人群开始缩减，未来年度出生人数可能进入一个持续的低谷期。但需要指出的是，未来 30 年的生育旺盛期（20-29 岁）群体今天已经都出生了，且生育水平在中短期内大幅锐减的可能性并不存在，尽管未来中国人口总量在整体上趋于下降，但不会出现所谓的“断崖式下跌”和“人口雪崩”。

2. 中国未来人口发展趋势主要取决于出生率的走向

一个国家地区人口发展的基本趋势由内因和外因共同决定，内因以出生率和死亡率为主，外因则主要指国际迁移。在（超）低生育水平已成为常态的背景下，尽管预期寿命会稳步提高，但我国人口粗死亡率随着老龄化的进程会缓慢上升。与此同时，我国的国际迁移水平一直相对较低，2000-2010 年间的净迁移率约为 -0.3‰至-0.4‰，迁出人口要多于迁入人口，所以中短期内中国难以通过增加人口净迁入来抵消出生率下降的影响。出生率以及出生数的高低已经成为决定中国未来人口走势的决定性要素。

“单独二孩”政策放开后第一年（2014年）的我国出生人口数回升至1687万人，但2015年的出生数就开始回落；实施“全面二孩”后的出生人口数在2016年回升至1786万人，但2017年又回落到1723万人，2018年更进一步缩至1523万人。这种波动受生育政策调整后出生堆积释放影响，也与整体的生育养育环境欠佳和育龄人群生育意愿不高有关，这一现象应格外重视。

3. 未来一段时间中国育龄人群持续缩减已成定局

1980年代中后期较大规模的出生队列现已处于黄金育龄期的尾声阶段，1990年代出生人口数的大幅下降将导致未来10年生育旺盛期妇女数量的快速缩减，降幅相比现在将达到近40%，育龄妇女总体规模的下降将会至少持续至2050年前后。全部育龄人群特别是生育旺盛期育龄人群的减少将直接导致未来每年出生人口数的减少。若按照《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年）》将2030年全国总人口达到14.5亿设定为人口发展目标，则需要2016-2030年间每年出生人口数达到2000万左右，明显高于近20多年的现实，也远高于实施全面二孩政策以后的两年。从目前来看，近期年度出生人口数的峰值是2016年的1786万人，即便到2030年出生数降至1200万乃至更少亦是意料之中，对此人口学界已有共识，即如果没有新的政策调整或人口生育行为的重大变化，每年生育2000多万的人口目标肯定是不可能实现的。

4. 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中国社会的常态

中国的人口老龄化因计划生育的催生而提前出现，但随着人口转变的完成和社会经济的发展，它已成为中国社会的常态之一。目前中国正处于人口老龄化的急速发展期，中国老年人口（65+）规模将从2015年的1.4亿左右激增至2030年的2.4亿和2050年的3.65亿，预计在2055-2060年达到峰值之后放缓进入高

位平台期，但直至 2100 年老年人口比例仍将维持在 30%左右的高水平。其中，2025-2030 年起老年人口自身结构的老龄化开始凸显，而 2015-2035 年是老龄化增速最快、波动最大的时期，也是社会抚养比相对最低、老年人口结构相对最年轻的时期，尤其 2020 年前后还将出现暂时的“底部老龄化”和“顶部老龄化”同时弱化现象，应对老龄社会的战略和战术储备应在此期间完成。从本质上讲，老龄化没有好坏之分，所谓的“问题”或“挑战”不完全来自于老年人或者老龄化本身，更多源于变化了的人口年龄结构与现行社会经济架构之间的不匹配所产生的矛盾。从目前来看，应对老龄化挑战的主要障碍不全是“未富先老”，而更主要是“未备先老”或“慢备快老”，现有治理模式及制度安排对这些变化仍缺乏结构化和系统性的反应及适应，因而需要制度和政策安排的调整乃至重构。

需要指出的是，随着人口老龄化的不断深化，依靠放开生育数量限制并不能扭转人口老龄化的基本趋势，但可以为中国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并为未来世代赢得应对时间。如果生育水平持续过低，任何制度和政策安排都将很难具有持续性。

二、中国人口老龄化演进的若干不确定性

不难看出，在未来人口总量总体趋于缩减的背景下，对人口老龄化的有效应对已成为社会治理的核心议题之一。尽管人口老龄化已成为中国社会的常态，对其基数大、速度快、区域不均衡、高龄老人和失能老人多、空巢化和独居化加剧等规律和现象也正在逐步形成共识，但中国的老龄化毕竟仍在不断发展之中，其治理过程尚有一系列“不确定性”需进一步厘清。

1. 劳动力总供给开始下降，就业结构与模式面临结构性转变

我国劳动适龄人口在老龄化的背景下总体呈现下降趋势，目前按传统概念推算的劳动力供给已经出现拐点，潜在劳动力总量将持续缩减且结构趋于老化，但中短期内我国的劳动力供给依然充足，未来 20 年间将始终稳定在 9 亿以上。随着我国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深化，对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廉价劳动力需求正逐渐下降，而对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的高端劳动力需求则逐步上升，劳动力供给结构与需求结构的不匹配是未来一段时期内劳动力市场的主要矛盾。与此同时，以人工智能和物联网为代表的科技进步正对劳动就业的传统模式形成冲击，这种“技术性破坏”将在缓解未来劳动力短缺的同时淘汰部分传统职业，并由此产生新的就业方式和职业形态，就业模式的多元化和层叠化将趋于普遍。在此背景下，已无法仅仅依靠加强传统劳动力教育投资和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来应对，而必然涉及到对老年人力资源（特别是中高端人才）的开发利用、对某些行业从业人员的转移安置与再教育，甚至劳动力市场的重构等一系列更为复杂的议题。

2. 老龄化的区域差异增加了应对复杂性，但也创造了政策回旋空间

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地区差异主要受到本地人口转变和人口迁移流动两大因素的影响，表现为由东向西的梯次特征，城乡差异则体现出明显的“城乡倒置”特征，这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差异和城镇化的加速推进密切相关。根据测算，2000-2010 年间人口的乡-城转移对我国农村人口老龄化的贡献率为 43.4%，是该阶段农村人口老龄化的主导因素，而这种人口转移又有效降低了城市常住老年人口比重。这些现象在我国新型城镇化战略推进期间会持续发酵，其间的老龄化压力将通过人口流动更多地传导至中西部地区（主要是农村）。尽管这会在全国层

面增加应对老龄化的复杂度，但也为城镇（尤其是东南部）有效延长了人口红利窗口期，创造了政策的回旋空间。

3. 家庭模式变迁将增加未来养老制度安排的不确定性，机遇与风险并存

无论中国还是外国，居家养老都是最主要的养老形式，所有的老年人都或多或少地通过家庭或社区获取养老服务。随着我国家庭户规模的不断缩减、家庭结构格局的不断简化、老年人居住模式出现结构转变、非传统类型家庭大量涌现，“少子老龄化”的现代家庭在养老抚幼方面的传统功能受到磨损。而另一方面，中国传统家庭伦理和家庭文化仍具有强大的凝聚力，现代科学技术对日常生活方式的影响极大地扩展了家庭的空间联系，家庭成员（主要是亲子）之间的传统互助网络仍以新的形式在继续，这是中国式养老乃至中国式老龄社会应对战略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柱。在家庭政策仍系统性缺位的情况下，这些现象将给未来制度安排带来极大不确定性。

4. 老年人口健康水平不断提升，但其政策价值仍有待挖掘

2010年，我国男性和女性老年人口（60+）的余寿分别为20.04岁和23.14岁，生活自理预期寿命为17.22年，平均带残存活时间约为2.53年，相比2000年均稳步提升。不同口径的老年人口失能率区间为10.48%-13.31%，其中中重度失能老人比例未超过3%（1.55%-2.99%）。对此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人口寿命提高在带来效益的同时也会产生成本及压力，即“胜利的成本(Cost of Success)”乃至“胜利的失败(Failure of Success)”，而现有的制度安排模式尚未对我国老年人口健康水平提升这一现实进行必要的调适，对其效益未有效利用，对其可能带来的压力也未及时反应，这尤其反映出社会保障系统和老年科技发展的滞后性，并可能由此形成所谓“长寿风险”问题。

这些“不确定性”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伴随中国老龄社会的治理进程，对其有效把控并合理应对将极具挑战性，并由此形成中国方案中的中国特色。

三、中国老龄社会应对的要点及可能的政策选择

目前国家为应对短期的现实养老压力而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无疑非常必要，但考虑到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我国社会的常态，不仅要聚焦于5—10年内的应急策略，更需要为中长期发展战略做好铺垫。从人口学的研究视角出发，积极应对中国人口老龄化需重视以下三个阶段：2020—2025年之前是未来社会抚养比相对最低、老年人口结构相对最年轻的时期，期间还会出现“底部老龄化”和“顶部老龄化”同时弱化的暂时性现象，这是应对老龄化的战略储备期和政策落地期；2030—2035年之前的社会抚养比相对较低、老年人口结构相对较年轻，但同时老年人口将全面超过少儿人口，抚养比重点开始倾斜，且1950年代“婴儿潮”期间出生人口开始进入高龄阶段，这是应对老龄化的政策适应及强化期；2050—2055年前后的抚养比将提升至目前水平的两倍以上，高龄化群体庞大，人口老龄化将到达峰值（2055—2060年），区域均衡问题在这一时期内也将需要得以妥善对待，这是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攻坚期，并最终夯实使中国社会在老龄化的前提下继续健康持续发展的基础。

联系当前实际，我们认为以下几方面是近期战略部署中不可回避的政策主题：

1. 更新老年定义，扩展政策应对空间并建立理性社会氛围

老龄政策的性质和内涵取决于对老年人及老龄化的界定，传统的老年定义难以全面评估老龄社会的真实影响，一些误导性认识更导致应对老龄化的诸多策略有失偏颇。目前有必要对“老年”和“老龄”进行重新审视，突破传统上聚焦于

生理年龄的单一静态标准，形成可准确反映人口动态和社会现实的界定标准和分类依据，并在此基础上调整有关的制度安排和政策体系。学界对此已做尝试，为缩小“老年人”概念的边界及外延奠定了较好的学术基础。在学界研究的基础上，政府涉老机构以及统计部门应适度跟进，以形成官方定义和指标体系。目前在推迟退休政策大思路已出台的背景下，政府可以首先尝试把“退休年龄”的提法逐步转变为“领取全额养老金的最低年龄”，以将“退休”的概念与“衰老”的意象脱钩，并与相关政策互动，为重新定义老年及老龄化做好铺垫。事实上，随着现代社会的技术发展和生活方式变迁，养老金作为一种公共资源，其配置规则将日趋精确化和精细化，而与此同时，人类有效工作时间的提升空间亦日趋萎缩，因而应逐步将“退出劳动力市场”的权利（或部分权利）交由个体选择，以支持老年人口相对自主地参与社会发展过程并分享社会发展成果。

更新定义的另一个重要作用是改变人们的传统理念并进行文化升级，推动营造积极老龄化的社会氛围。政府与社会应当积极引导公众参与应对老龄化的讨论，消除对于老龄化的过度解读，弱化对老龄社会不必要的担忧甚至恐惧。此外，中国文化中的死亡忌讳亦导致了与衰老和死亡相关的问题公众参与不足、制度设计趋于保守。学界和政府有必要引导公众正视生命伦理，在关注“优生”的同时也要关注“优死”，高等教育与行业/职业教育中的相关专业应设置涉及生命与死亡伦理的课程，并加强社会宣传教育。

2. 重新诠释“计划生育”内涵，从“有计划的按政策生育”到“有计划的家庭自主生育”

当前我国人口变动的主要矛盾已从过去的人口总量过大转向人口结构快速老化，未来人口发展的风险聚焦于生育率和生育意愿的“双低”，且育龄人群持

续缩减已成定局。随着老龄化的不断深化，如果生育率长期过低，那么任何制度安排都难具持续性。因此应当对“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做全新的诠释，尽快从“按政策生育”转型为“家庭自主生育”。新时代的人口战略不应将“计划生育”狭义化，“计划生育”不等同于“只生一个好”或“只生两个好”，更不等同于“限制生育”和“控制生育”，它依然是“有计划的”，即倡导夫妇根据个体条件、家庭状况以及对社会经济环境的判断而自主地决定其生育计划，包括生育子女的数量和生育间隔，从而将强调公民义务转变为尊重公民权利。在未来的十多年间，中国育龄人群（特别是生育高峰期人群）的数量将快速减少，这为尽快调整生育政策提供了有利的时间窗口。生育政策的进一步调整可以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数的大幅下滑，平缓人口结构的过度波动，同时也将降低政府用于限制生育的行政成本，提高民众对政府政策的获得感。必须指出的是，尽管依靠放开生育数量限制并不能扭转人口老龄化的基本趋势，但可以为中国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并为未来世代赢得应对时间。

与此同时，政府还应适时推出生育友好型家庭政策以优化生育养育环境，确立“有责任的家庭养育”这一政策立场，支持家庭更好地承担养育培育子女的责任，阻断贫困和愚昧的代际传递，让育龄人群不仅“能生”，而且“敢生”和“想生”，以进一步挖掘生育潜力，真正实现人口政策的中长期目标。生育政策调整的目标之一本就是增加人力资本储备，良好的家庭功能是形成和发展优质人力资本的首要环境，生育政策和家庭政策对应对老龄化挑战的影响要有特别关注。

3. 正视就业模式多元化现象，制定适合老龄社会发展的劳动力与产业规划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高速铁路、人工智能、机器人等技术的发展以及网络经济与共享经济等经济形态的创新，传统经济活动、经济组织以及就业模式将经

历巨大冲击，并可能在未来的 20—30 年间重组现有劳动就业市场，这为中老年劳动力的“再就业”和老年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目前与老龄化相关的产业要素已经初现端倪，老年金融、老年照料及护理智能化等领域正在创造出大量全新的职业及岗位，有些工作甚至并不属于传统就业概念，而是以今天看来仍“非常规”的形式存续，现有的统计方法及统计口径已无法准确反映当前社会就业的真实形态。

在此背景下，公共政策应统筹政府、市场和社会的作用，创造有利的制度和政策环境，积极推动老年产业的快速发展，为数量巨大的中老年劳动力提供适合老年人体力和脑力特征、能利用老年人所拥有的人力和社会资本的就业岗位，并避免卷入同年轻劳动力的竞争。需要指出的是，尽管老年人力资源开发成本较低，但发展适合老年人就业的产业仍然需要对老年人进行必要的教育投资和技能培训，以提升老年劳动力的就业能力。这不仅是学习型社会的应有之意，也是中国从人力资源大国发展成人力资本强国的重要举措。

另一方面，目前世界大多数国家实行的养老保险从实物经济的视角来看都是靠后代养老的计划，养老金增长的物质基础始终是下一代就业人口的增长及其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我国当前的社会保险系统正面临“系统老龄化”，因此亟需开展前瞻性的制度设计研究，以保证我国社会保障体系在深度老龄化的过程中长期持续平衡。毫无疑问，投资人力资本和推动产业升级应成为我国老龄化应对中最重要的制度安排之一，即所谓“以质量换数量”的发展战略。为实现这些目标并为制度创新及变迁提供条件，政府应将已收获的“人口红利”更多地投资于教育、卫生和福利等直接关乎未来人口劳动生产率的部门，并推动建立真正意义上

的终身教育体系，使劳动力始终保持与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的知识和技能水平，真正落实“积极老龄化”的战略目标。

4. 强调“医养护结合”，优先并重点解决失能失智老人的长期照护

从中长期来看，人口老龄化造成的最大压力不是老年人的生活费用，而是医疗费用。自 2015 年底以来，“医养结合”的议题日趋升温。然而对于老年人口中的绝大部分而言，最为迫切需要的并不是以诊断、治疗和手术为主的医疗服务，而是日常生活照料和非治疗性康复护理，即“长期照护服务”。尤其当前我国老年人口的年龄结构仍然年轻，1950 年代“婴儿潮”期间出生人口进入高龄（80+）阶段还有 15 年左右，这是完善我国养老服务体系的重要“窗口期”。在此期间，国家应在“健康中国”的大战略中着重发展老年长期照护服务，强调“医养护结合”，将其定位于“社会服务”而非“医疗服务”。西方发达国家的实践已表明，除了必须的医疗服务，通过“社会服务”和“医疗服务”的不同途径提供同样的公共服务内容，前者费用平均比后者降低 30%左右。

还需要指出的是，我国目前养老制度安排的一个误区是过于追求面面俱到，但缺乏重点突破。当前长期照护服务的重点对象应首先聚焦于失能失智老人。老年人失能失智状态的产生和发展及其生存期都有较稳定的规律，且老年人在生命最后阶段的生活需求相对稳定和有限，这都为提高政策命中率和有效性奠定了基础。

5. 在重构家庭政策的基础上引导并支持现代家庭建设

支持家庭建设应成为我国老龄化应对中的一个特色以及重点，这样做不仅能短期收效，而且有助于政策体系的可持续发展。除了需尽快将生育政策调整与家

庭政策完善相协调，国家更应在厘清政府、市场、社会和家庭的责任边界的基础上，尝试以家庭整体作为基本福利对象，推行制定以家庭或家庭户为单位的社会政策，并给予承担养老或抚幼责任的家庭更多支持与帮助。对于有养老需求的中低收入乃至贫困家庭给予直接资助，将是中国反贫困战略的重要内容，也是在新型城镇化过程中平衡新农村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

此外，已有多项调查表明，目前“儿童照护服务”和“老年居家陪护服务”均供需失衡，这不仅凸显家庭服务缺位，还极大制约了老年人力资本有效开发，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推行“延迟退休年龄”政策的困难。政府应着力扶持和规范家庭服务业，研究家庭服务专业化和职业化发展的策略，论证“政府购买服务”的可操作性，并在总结各地已有实践基础上逐步建立效果评估体系以适时推广完善。

6. 善用“人口红利”，并论证在全球化背景下收获新型红利的可能性

我国尚处于收获人口红利的最后窗口期。政府应当在新型城镇化和户籍制度改革等基础上进一步鼓励有序的人口流动迁移，利用不同地区老龄化程度的差异，采取相应的错位发展策略，尽可能延长不同地区人口红利机会窗口的开启时期，最大限度地收获最后的传统红利，并将之更多地投入教育和健康事业以使人口红利实现从数量型向质量型的转型。

需要特别指出，传统人口红利的收获条件是充分就业和足够多的年轻劳动力，尽管我国已不再完全具备这些条件，但全球范围内还有收获人口红利的巨大机会。在过去的 30 多年中，发达国家借助对外直接投资等方式从我国人口红利中获益巨大。在未来的几十年中，我们有理由认真思考如何才能从对发展中国家大量年

轻人口的有效利用中获益，并同时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实现双赢。随着改革的深化和发展的继续，如能利用有利的国际贸易和政治经济环境，以及“一带一路”等战略部署，中国将可能在全球化的背景下收获新的人口红利。尽管存在贸易保护主义的回潮，但全球经济日益融合，对经济利益和发展资源的争夺在一定意义上也就是各国为应对老龄社会而进行资源配置的过程。中国有必要也完全可能突破国内经济资源的限制，从全球化的高度思考我们的老龄社会应对战略。

7. 充分重视科技发展对老年人和老龄政策设计的影响

科技发展正在深度改变人类现有的生产生活方式、产业格局、社会结构以及政治形态。一方面，中国的人口老龄化进程与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相同步，这些技术产业发展能够有效提高社会“老而不衰”的程度，不仅可以降低老年人自理的生理门槛，而且可以促进老年人生产方式和社会角色的转变。我国已初步形成了包括医疗健康电子产品制造、系统集成、服务运营等在内的智慧健康养老产业链，未来无疑需要更多的政策扶持。随着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的发展，人口老龄化将激发服务机器人需求的增长，从而有效弥补因劳动力减少而出现养老护理人才缺失与结构失衡等现象。但另一方面，科学技术的发展，尤其是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的升级，尽管会缓解老龄社会劳动力减少的困境并有效提升生产力水平，但也会对传统就业市场产生结构性冲击，并进而影响整个社会应对老龄化的资源格局。人工智能、物联网、生命科学在改变当今和未来世界的生产和生活方式的同时，也极大地重构着我们应对老龄社会的战略格局和政策工具，对此应未雨绸缪。

8. 积极论证如何将应对老龄化的“中国特色”转换为“中国优势”

如何系统应对老龄社会对全球社会都是一个亟待解决的新问题，先期老龄化国家确有许多成功经验可为我所借鉴，我国学术界和政府部门近年在有关养老问题上的咨政建议和政策举措亦大多以先期老龄化国家的经验为基础，这在我国老龄研究的发展初期是一个必然选择。然而治理模式转型和制度体系改革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各国之间存在某些共同趋势，但更多表现出显著的差异和个性特征，无法简单地模仿引用。中国国情及其所处时代的特殊性，使应对老龄化的中国方案必须基于中国思考。中国有强大而稳定的政府，其组织能力和资源配置能力使得在应对养老金等复杂议题时具备较大的灵活性和创新可能性（例如国有资产划转充实社保基金），这也是我们的制度优势在应对老龄社会挑战中的集中体现。中国的大国优势与区域多样性也将为老龄社会治理提供宏观战略的施展舞台，并为资源配置提供巨大的灵活性和政策腾挪空间。我们还有悠久的养老、孝老和敬老、尊老文化传统，这些传承数千年的中国文化是中华文明得以延续的重要基础，也将奠定中国式养老的伦理价值基础，并极大拓展养老资源乃至应对老龄社会的资源格局。不仅如此，家庭始终是中国社会的中坚力量，中国家庭对代际责任和代际公平的诉求会在消化吸收社会转型成本的同时保持社会稳定，这将为我们应对老龄社会提供独特的优势和资源，并关系到当下中国社会能否在老龄化的前提下顺利完成传统与现代的历史转换。应对老龄化的中国治理方案无疑应基于这些“中国特征”，并逐渐将其转换为“中国优势”。

最后，作为一种全新且难以逆转的人口和社会形态，人口老龄化已成为新的基本国情。传统建立在年轻人口占绝对主体基础之上的社会治理模式和制度安排架构都需要根据老龄化的发展态势做出相应调整及重构。每一个个体、家庭、社区、组织，乃至整个市场、社会和政府都必须在适应这种人口学变化的前提下更

新或改变原有的生产生活方式、资源配置方式和制度安排结构，原有治理理念和治理模式也涉及重新选择。历史一次次地证明，机遇往往与挑战共存。中国人口老龄化演进的过程与实现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进程在时间上基本同步，“中国梦”的实现将以老龄化为时代背景之一，随着其间全球社会经济情势的快速变化和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中国的政治体制、经济体量、人口规模、区域差异、文化传统、家庭伦理等基本国情为我们应对人口老龄化提供了丰沛的资源禀赋和多元化的治理路径。我们坚信，未来的中国老龄社会必将是一个“不分年龄人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只有在这样的社会治理格局下才能真正化解“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